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0－038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等企业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和7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由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现调整公司与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化工")的关联交易,并新增与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纺织")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调整及新增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 与广州化工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2020年拟向广州化工销售洗衣粉、甘油等产品及原料。调整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5,884.95万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2,798.17万元。

2. 与越秀纺织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2020年拟向越秀纺织销售洗衣粉、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0元。

本公司在征得超过半数的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认可后,于2020年7月13日将公司《关于与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等企业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获通过。董事会逐项审议表决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鉴于公司董事陈建斌、董事黄兆斌和董事符荣武在广州化工和越秀纺织的控股股东一一轻工工贸集团任职,公司董事赵璧秋过去12个月内系轻工工贸集团原下属的华糖食品任职,上述四位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3位董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2019年度)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洗衣粉、甘油等产品及原料	依据市场价格,结合产品含量协商定价	不超过5,884.95	2,639.16	2,798.17
	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洗衣粉、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2,000	0.00	0.00
合计	/	/		不超过7,884.95	2,639.16	2,798.17

注:以上表格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2020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各类香精原料	574.68	不超过482.76	12.58%	19.04%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MES、磺酸等	8,527.10	不超过14,598.15	0.88%	－41.59%	
	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三氯乙酰氯等	4,633.97	不超过10,344.83	0.48%	－55.21%	
	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聚氯乙烯	0.00	不超过6,034.48	0.00%	－100.00%	
	佛山市三水飞马包装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瓶、盖、泵头等	643.36	不超过650	10.71%	－1.02%	
	广州人印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塑料包装袋、招膜等产品	540.74	不超过312.41	9.00%	73.09%	
	广州市人民印刷厂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招膜、塑料袋、不干胶、纸箱等	1,203.83	不超过1,209.19	20.05%	－0.44%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烷基苯、硫磺等原料	9,092.99	不超过13,767.24	1.73%	－33.95%	
	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直链烷基苯	0.27	不超过2,586.21	0.00%	－99.99%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各类玫瑰纯露、精油、花蕾等	0.05	不超过65.3	0.00%	－99.92%	
	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洗衣粉等产品	2,798.17	不超过2,861.01	4.31%	－2.20%	
向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的配套服务	123.36	不超过133.54	79.18%	－7.62%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28.18	不超过37.74	36.78%	－25.3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流及仓储服务	3,405.96	不超过3,472.05	94.49%	－1.9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主要原因是市场及客户需求变化而减少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购销原料业务;另一方面,由于公司收购广州华糖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2019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由此产生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人印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采购业务增长。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公司合并范围调整、产品调整、市场及客户要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注:以上表格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关联方广州化工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广州市;住所:广州市荔湾区人民北路691号之一1501房;法定代表人:马裕填;注册资本:3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190471910C,营业范围: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零售(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成品油、易制毒化学品);剧毒化学品销售;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广州化工2020年6月末的总资产为23573万元,净资产为5974万元,2020年1－6月营业收入为45754万元,净利润为92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化工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广州化工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化工的经营运作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根据对广州化工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进行分析,认为广州化工应具备履约能力。

(二) 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关联方越秀纺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香港;住所:香港湾仔洛克道168号越秀大厦二十二字楼;董事:张建新;注册资本:50万港币;商业登记证号:11064695－000－06－20－2;营业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商品信息咨询服务。越秀纺织2020年6月末的总资产22804.14万元,净资产为10336.09万元,2020年1－6月营业收入为21493.70万元,净利润为136.4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越秀纺织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越秀纺织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越秀纺织的经营运作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根据对越秀纺织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进行分析,认为越秀纺织应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与广州化工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拟向广州化工销售销售洗衣粉、甘油等产品及原料。

1. 交易标的:本公司向广州化工销售洗衣粉约25000吨,甘油约2000吨,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5884.95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2. 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本公司与广州化工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洗衣粉单价2000－5000元/吨,甘油单价3500－6000元/吨。

3.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洗衣粉结算方式:广州化工应在提货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部货款;甘油(丙三醇)结算方式:广州化工在每笔销售合同签约日期后2天内支付合同金额20%货款,提单日期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全部货款(先款后货),支付方式为电汇。

4. 交易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关联交易根据全年预计总额,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提交相应的权力机构审批,自有权审批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

5. 履行合同的期限和合同的有效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与越秀纺织的关联交易:

1. 交易标的:本公司向越秀纺织销售洗衣粉约15000吨,表面活性剂约1000吨,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2260万元人民币(含税)。

2. 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本公司与越秀纺织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洗衣粉单价2000－5000元/吨,表面活性剂单价10000元/吨。

3.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越秀纺织应在提货后30天内结清,支付方式为电汇。

4. 交易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关联交易根据全年预计总额,按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提交相应的权力机构审批,自有权审批机构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

5. 履行合同的期限和合同的有效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向广州化工、越秀纺织销售洗衣粉、甘油、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有利于拓展业务拓宽产品销路,提高效益。预计上述关联交易还将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继续发生。

上述关联交易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影响不大,不会造成不良的影响。上述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李峻峰先生、王丽娟女士和黄强先生事前就上述关联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等企业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有关议案时进行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拟)与各关联交易方签订的合同;
2.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 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情认可意见。
4. 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0－039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30日(星期四)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30日上午9:15一9:25,9:30一11:30 和下午13:00一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2日(周三)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2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128号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2号楼1号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 审议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璧秋先生、钟炼军先生、黄兆斌先生、李建华先生和李艳媚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其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九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选举赵璧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钟炼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黄兆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李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李艳媚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志坚先生、邢益强先生和谢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公司将立即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议案并予以公布。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其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九届董事会的现有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选举李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邢益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谢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审议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刘卫红先生、刘保先生和廖鸣卫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刘保先生和廖鸣卫先生将作为股东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刘卫红先生将作为职工监事候选人提交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选举刘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廖鸣卫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4. 审议公司《关于变更住所的议案》;

5.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上述第1－2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4至5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项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日,7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注意事项

1. 第1项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鉴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人数为七名,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故本次股东大会对五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采取累积投票制实行差额选举,具体选举程序如下:

(1)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即4人),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 (即4人) 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五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累积得票最多的前四名候选人当选董事。

2. 第2项议案选举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对三名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 第3项议案选举监事,本次股东大会对两名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4. 上述第4项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同意。

5. 上述第5项议案为特殊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中1.01至1.05为差额选举,提案2中2.01至2.03,3中3.01,3.02为等额选举	
1.00	审议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赵璧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钟炼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黄兆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李艳媚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审议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邢益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谢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审议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刘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廖鸣卫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审议公司《关于变更住所的议案》	√
5.00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四. 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国有股股东由国有股权代表出席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国有股权代表书面委托书。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由代理人转委托第三人代表股东(包括法人股东、个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由委托人盖章或签字并经公正的授权代理人可以转委托第三人出席会议的书面授权委托书、第三人的身份证。有资格但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亦可传真或函寄上述有效证件复印件委托本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在会议召开的24小时前备置于本次会议登记点一一董事会秘书处。

2.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大道东128号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 登记时间:2020年7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

五.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 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东128号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2162933或(020)82161128－6228
邮箱:dm@lonkey.com.cn
传真:(020)82162986
邮编:510660
联系人:王志刚先生、张晓敏女士

2. 注意事项: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 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于会议开始前10分钟结束实际与会人数统计,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提前到场。

(3) 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七.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3",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公司无优先股,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01至1.05,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4位。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01至2.0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3.01至3.0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7月30日9:15一9:25,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3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7月3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名称: 被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权限如下(请在您的选择项下面的"□"内打"√"):

根据本人意愿,被委托人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具有 □不具有)表决权					
被委托人对可能纳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具有 □不具有)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中1.01至1.05为差额选举,提案2中2.01至2.03,3中3.01,3.02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审议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赵璧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钟炼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黄兆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李艳媚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审议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邢益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谢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审议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刘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廖鸣卫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审议公司《关于变更住所的议案》	√			
5.00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被委托人对每一临时提案具有表决权的情况下,可投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0－037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7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由赵璧秋董事长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议案投票表决的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其余议案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等企业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企业与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赵璧秋、陈建斌、黄兆斌和符荣武四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3位董事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企业与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赵璧秋、陈建斌、黄兆斌和符荣武四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3位董事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住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变更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3号501室整层和601室自编01、自编08－自编12号。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变更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3号501室整层和601室自编01、自编08－自编12号,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正。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的住所最终变更结果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决定于2020年7月30日(星期四)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第二、三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三、四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等企业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的修正案》和《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独立董事李峻峰、王丽娟和黄强对第一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60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200万元－7,500万元	盈利:3,182.1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4.84%－135.6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99元/股－0.241元/股	盈利:0.10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建筑施工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做出。若本业绩预告披露后发生目前尚无法预料的变化,将影响本业绩预告的准确性。本报告期业绩的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 日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20-033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120万元左右	盈利:51.6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8元/股	盈利:0.00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本期经营亏损,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企业阶段性停工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乘用车和出口市场销量下滑较多,同时境外波兰工厂受疫情干扰也出现一定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2020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以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1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0年7月17日下午15:00－17:00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主题为"以高质量沟通,促高质量发展"江西上市公司2020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网上交流网址:投资者可以登录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仙德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斯铭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刘晓军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 07月15日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证券代码:600316 编号:2020-016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2020年7月17日下午15:00－17:00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主题为"以高质量沟通,促高质量发展"江西上市公司2020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网上交流网址:投资者可以登录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曹春、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邓峰、总会计师邱洪涛。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 7 月 15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20临－049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一一2020年6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同向上升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